

葬 书

(晋)郭璞 著

目录

内篇.....	01
外篇.....	25
杂篇.....	41

内篇

葬者乘生气也。

生气即一元运行之气，在天则周流六虚，在地则发生万物。天无此则气无以资，地无此则形无以载，故磅礴乎大化，贯通乎品汇，无处无之而无时不运也。陶侃曰：先天地而长存，后天地而固有。盖亦指此云耳。且夫生气藏于地中，人不可见，惟循地之理以求之，然后能知其所在。葬者能知其所在，使枯骨得以乘之，则地理之能事毕矣。

五气行乎地中，发而生乎万物。

五气即五行之气，乃生气之别名也。夫一气分而为阴阳，析而为五行，虽运于天，实出于地。行则万物发生，聚则山川融结。融结者，即二五之精妙合而凝也。

人受体于父母，本骸得气，遗体受荫。

父母骸骨为子孙之本，子孙形体乃父母之枝，一气相荫，由本而连枝也。故程子曰：卜其宅兆，卜其地之美恶也，地美则神灵安，子孙盛，若培壅其根而枝叶茂，理固然也，恶则反是。蔡季通曰：生死殊途，情气相感，自然默与之通，今寻暴骨，以生人刺血滴之而渗入则为亲骨肉，不渗则非，气类相感有如此者，则知枯骨得荫，生人受福，其理显然，不待智者而后知也。或谓抱养既成，元非遗体，僧道嗣续亦异所生，其何能荫之有？而不知人之心通乎气，心为气之主，情通则气亦通，义绝则荫亦绝，故后母能荫前母子，前母亦发后母儿，其在物则萋藪螟蛉之类是也，尚何疑焉。

经曰：气感而应，鬼福及人。

父母子孙本同一气，互相感召如受鬼福，故天下名墓在在有之，盖真龙发迹，迢迢百里，或数十里结为一穴，及至穴前，则峰峦矗拥，众水环绕，叠嶂层层，献奇于后，龙脉抱卫，砂水翕聚。形穴既就，则山川之灵秀，造化之精英，凝结融会于其中矣。苟盗其精英，窃其灵秀，以父母遗骨藏于融会之地，由是子孙之心寄托于此，因其心之所寄，遂能与之感通，以致福于将来也。是知人心通乎气，而气通乎天，以人心之灵，合

山川之灵，故降神孕秀以钟于生息之源，而其富贵、贫贱、寿夭、贤愚靡不攸系，至于形貌之妍丑，并皆肖象山川之美恶，故嵩岳生由尼丘孕孔，岂偶然哉？呜呼！非葬骨也，乃葬人之心也，非山川之灵，亦人心自灵耳。世有往往以遗骨弃诸水火而无祸福者，盖心与之离故也。

是以铜山西崩，灵钟东应。

汉未央宫一日无故钟自鸣，东方朔曰：“必主铜山崩应。”未几，西蜀果奏铜山崩。以日揆之，正未央钟鸣之日也。帝问朔何以知之，对曰：“铜出于山，气相感应，犹人受体于父母也。”帝叹曰：“物尚尔，况于人乎？昔曾子养母至孝，子出母欲其归，则啮指而曾子心痛。人凡父母不安而身离侍侧，则亦心痛，特常人孝心薄而不自觉耳。故知山崩钟应，亦其理也。”

木华于春，栗芽于室。

此亦言一气之感召也。野人藏栗，春至栗木华而家藏之栗亦芽，实之去本已久，彼华此芽，盖以本性原在，得气则相感而应，亦犹父母之骨葬，乘生气而子孙福旺也。夫一气磅礴于天地间，无端倪无终穷，万物随时运化，本不自知，而受造物者亦不自知也。

盖生者气之聚，凝结者成骨，死而独留，故葬者反气入骨以荫所生之法也。

乾父之精，坤母之血，二气感合则精化为骨，血化为肉，复藉神气资乎其间，遂生而为人。及其死也，神气飞扬，血肉消溃，惟骨独存。而上智之士，图葬于吉地之中，以肉乘生气，外假子孙思慕一念与之吻合，则可以复其既往之神，萃其已散之气。盖神趋则气应，地灵而人杰，以无为有，借伪显真，事通阴阳，功夺造化，是为反气入骨，以荫所生之法也。

丘垅之骨，冈阜之支气之所随。

丘垅为阴，冈阜为阳，丘言其高，骨乃山之带石者。垅高不能自立，必藉石带土而后能耸也。冈者，迹也，土山为阜，言支之有毛，脊者垅之有骨，气随而行则易见，支无石，故必观其毛脊，而后能辨也。然有垅而土，支而石，垅而隐，支而隆者，又全藉乎心目之巧以区别也。

经曰：气乘风则散，界水则止。

谓生气随支垅体质流行，滔滔而去，非水界则莫之能止。及其止也，必得城郭完密，前后左右环围，然后从能藏风而不致有荡散之患。经云：明堂惜水如惜血，堂裏避风如避贼。可不慎哉！

古人聚之使不散，行之使有止，故谓之风水。

高垅之地，天阴自上而降，生气浮露最怕风寒，易为荡散，如人深居密室，稍有罅隙，通气适当肩背，便能成疾，故当求其城郭密固，使气之有聚也。平支之穴地，阳自下而升，生气沉潜，不畏风吹，（缺）出在旷野，虽八面无蔽，已自不觉。或遇穴晴日朗其温和之气自若，故不以宽旷为嫌，但取横水之有止，使气之不行也。此言支垅之取用不同有如此。

风水之法，得水为上，藏风次之。

支垅二者，俱欲得水，高垅之地，或从腰落，虽无大江拦截，亦必池塘以止内气，不则去水稍远，而随身金鱼不可无也。倘金鱼不界，则谓之雌雄失经，虽藏风亦不可用。平支之地，虽若无蔽，但得横水拦截，何嫌宽旷。故二者皆以得水为上也。

经曰：外气横形，内气止生。盖言此也。

水流土外，谓之外气；气藏土中，谓之内气。故必得外气形横，则内之生气自然止也。此引经以结上文得水为上之意。

何以言之？气之盛，虽流行而其余者犹有止，虽零散而其深者犹有聚。

高垆之地落势雄雌，或去或止，各有（缺）作自（缺）一地可尽其力量也，而好龙多从腰落分布枝蔓于数十里之间，或为城郭朝乐官曜禽鬼捍门华表罗星之类，皆本身自带不可为。彼既流行，而余者非止也，但当求其聚处，而使之不散耳。平支之龙，大山跌落平洋四畔旷阔，其为城郭亦不过高逾数尺而已，且去穴辽远，朝山一点，在乎云霭之表，人莫不以八风无蔽为嫌，又岂知支垆气隐若零散，而其深者犹有聚也。但得横水拦截，使之有止耳。此言支垆之气盛者如此。

故藏于涸燥者宜深，藏于坦夷者宜浅。

上句言垆，下句言支。高垆之地，阴之象也，气在内强刚

而沉下，故言涸燥当深葬。平支之地，阳之象也，气在外弱柔而浮上，故言坦夷当浅葬。

经曰：浅深得乘风水自成。

高垅之葬，潜而弗彰，故深取其沉气也。平支之葬，露而弗隐，故浅取其浮气也。得乘者，言所葬之棺得以乘其生气也。浅深世俗多用九星白法以定尺寸，谬也，不若只依金银炉底求之为得。

夫阴阳之气，噫而为风，升而为云，降而为雨，行乎地中而为生气。

阴阳之气，即地中之生气，故噫为风，升而为云，降而为雨，凡所以位天地育万物者，何莫非此气邪？斯盖因曰葬乘生气故重举以申明其义。愚尝谓能生能杀，皆此气也，葬得其法，则为生气，失其道则为杀气，如所谓加减饶借吞吐浮沉之类，并当依法而剪裁之，不致有撞杀冲刑破腮翻斗之患也。

夫土者气之体，有土斯有气；气者水之母，有气斯有水。

气本无体，假土为体，因土而知有此气也。水本无母，假气为母，因气而知有此水也。五行以天一生水，且水何从生哉？生水者金也，生金者土也。土腹藏金，无质而有其气，乾藏坤内，隐而未见，及乎生水，其兆始萌。言气为水母者，即乾金之气也，世人不究本源，但以所见者水尔，故遂以水为天地之始，盖通而未精者也。

经曰：土形气形物因以生。

生气附形而有，依土而行，万物亦莫非（缺）也。此引经结上文有土斯有气之意。

夫气行乎地中，其行也，因地之势；其聚也，因势之止。

气行地中，人不可见其始也，则因地之势而知其行，其次也，又因势之止而知其聚也。

葬者原其起，乘其止。

善葬者必原其起以观势，乘其止以扞穴，凡言止者，乃山川融结奇秀之所有，非明眼莫能识也。片玉髓云草上露华偏在

尾花中香味总居心，其止之谓与。或谓粘穴乘其脉之尽处为止，然则盖倚撞安可以止云，不知古人正恐后世不识止处，故立为四法以乘之，夫盖者止于盖，倚者止于倚也，撞粘莫不皆然，唯观义之所在，高低正侧，何往而非止乎。

地势原脉，山势原骨，委蛇东西，或为南北。

平夷多土，斗泻多石，支之行必认土脊以为脉，垅之行则求石脊以为骨，其行度之势，委蛇曲折，千变万化，本与定式，大略与丘垅之骨，冈阜之支略同。

千尺为势，百尺为形。

千尺言其远，指一枝山之来势也；百尺言其近，指一穴地之成形也。

势来形止，是谓全气，全气之地，当葬其止。

原其远势之来，察其近形之止，形势既顺，则山水翕合，是为全气之地。又当求其止处而葬之，斯尽善矣。止之一字最谓吃紧，世之葬者，不乏全气之地，但于止处则有味焉耳。夫

千里来龙，五尺入手，才差一指，尽废前功。纵奇峰耸拔，秀水之玄，皆不为我用矣。若得其传，知其止，则如数二三、辨黑白。人或见其莽然，可左可右，可移可易，而不知中间自有一定不易之法尺寸不可迁改者，指南云立穴，若还裁不正，纵饶吉地也徒然，高低深浅如葬误，福变为灾起祸愆。

宛委自复，回环重复。

宛委自复，指其势而言，或顺或逆，即委蛇东西，或为南北之意也。回环重复，以其形而论，层拱叠绕，即朝海拱辰之义也。全气之地，其融结之情如此。

若踞而候也，

如人之踞然不动而有所待然。

若揽而有也，

如贵人端坐，器具毕陈，揽之而有余。

欲进而却，欲止而深，

上句言拥卫之山，须得趋揖朝拱，不欲其潜逼冲突而不逊也。下句言潴蓄之水，必得止聚渊澄，不欲其斗泻反背而无情也。

来积止聚，冲阳和阴，

来山凝结其气，积而不散；止水融会其情，聚而不流，斯乃阴阳交济，山水中和也。

土高水深，郁草茂林，

水深沉则土壤高厚，气冲和则草木茂昌。程子曰：曷谓地之美？土色光润，草木茂盛，乃其验也。

易贵若干乘，富如万金。

气像尊严，若干乘之贵；拥簇繁夥，犹万金之富。

经曰：形止气蓄，化生万物，为上地也。

堂局完密，形穴止聚，则生气藏蓄于中矣。善葬者因其聚而乘之，则可以福见在昌后裔，如万物由此气而成化育之功，故为上地。

地贵平夷，土贵有支。

支龙贵平坦夷旷，为得支之正体。而土中复有支之纹理，平缓恬软，不急不燥，则表里相应。然却有支体而得垅之情性者，直如掷抢，急如绷线，谓之倒火硬木，此阳中含阴也，法当避杀，粘唇架折而葬。刘氏所谓直急则避球而凑檐是也。阳者为弱，本宜凑入，奈何性急，要缩下一二尺缓其急性，苟执支法扞之则凶，此支龙之至难体认者，故景纯谓支龙之辨盖言此也。

支之所起，气随而始，支之所终，气随以钟。

此言平支行度体段原其始则气势随之而行，乘其止则气脉

因之而钟，观势察脉则可以知其气之融结矣。

观支之法，隐隐隆隆，微妙玄通，吉在其中。

隐隐，有中之无也；隆隆，无中之有也。其体段若盖中之酥，云中之雁，灰中线路，草里蛇踪，生气行乎其间，微妙隐伏而难见，然其吉则无以加矣。

经曰：地有吉气，土随而起；支有止气，水随而比。势顺形动，回复始终，法葬其中，永吉无凶。

引经以明上文支龙行度，言平夷之地，微露毛脊，圆者如浮沕，如星如珠，方者如箱如印，长者如玉尺如芦鞭，曲者如几如带，方圆大小不等者如龟鱼蛙蛤，是皆地之吉气涌起，故土亦随之而凸起。及其止也，则如鸡窠旋螺之状，言形止脉尽而一水交度也。高水一寸便可言山，低土一寸便可言水，此支气之止，与水朋比而相为体用者也。势顺形动者，龙势顺伏而不反逆，局形活动而多盘旋，砂水钩夹，回环重复，首尾无蔽，始终有情，依法自可扞穴。

山者势险而有也，法葬其所会。

山言垅也，势虽险峻而其中复有不险之穴，但当求其止聚融会处而葬之则善矣。盖高垅之地，来势高大，落势雄壮，结势亦且（缺）急此（缺）之（缺）也，却有一等以陇为体而得支之情性者，大山翔舞垂下，及至平地变为支体，谓之下山水，此阴中含阳也，若不识粘葬山麓莫不以前拖平地为襜褕，岂知其势未住，两边界水随脉而行，平平隐伏，直至堂心，其脉始尽。天宝经曰：“凡认脉情看住绝，水若行时脉不歇，歇时须有小明堂，气止水交方是穴。后面要金气可乘，前头要合水可泄，若还凿脑而凿胸湊急伤龙匪融结。”此定穴之密语也。故当求其砂水会处枕球而葬，阴者为强，固当缩下，奈何性缓，要插上七八寸，急其缓性，名为湊交斗煞，刘氏所谓摆缓则入檐而湊球是也。苟执垅法、扞之则主败绝。此又高陇之至难体认者。

乘其所来，

言生气之所从来，因其来而知其止，故葬者得以乘之，不使有分寸之违也。脉不离棺，棺不离脉，棺脉相就，剥花接木，法当就化生脑上循脉看下，详认鸡迹虾眼三文名字交牙滴断，或分十字，或不分十字，看他阴阳配与不配。及夫强弱、顺逆、急缓、生死、浮沉、虚实以定加减饶借，内接生气，外扬秽气，内外符合，前后无蔽，始为真穴。一有不顺，即花假矣。此乘生气之要诀也，下言乘金穴土义同。

审其所废，

谓入首废坏真伪莫辨，故不得不详加审察也。夫天真未丧则定穴易为力，但乘其来即知其止。却有一等，不幸为牛羊践踏，上破下崩，岁久年深，或种作开垦，或前人谬其旁围墙拜坛，不无晦蚀，或曾为居基，益低损高，或田家取土锄掘戕贼而大八字与金鱼不可得而移易，但要龙真局正，水净砂明，当取前后左右四应证之心目，相度酌量开井无不得矣。盖夫一气化生，支垆随而成形质，今既废坏，莫辨，故必于废中审之，则凡所谓阴阳、刚柔、急缓、生死、浮沉、虚实之理，无不了然。既得其理，则倒杖之法亦因之而定焉。

择其所相，

谓审择其所相辅于我者，法当于小八字下看两肩，暗翊肩高肩低以分阴阳作用，次视三分三合崎急平缓以别顺逆饶减，尽观蝉翊之砂虾须之水以定葬口界限，是皆左右之所相，苟失其道，则有破腮翻斗伤龙伤穴伤浅伤深之患，故不得不详加审择也。下篇言相水印木义同。